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6日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涉及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需求,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以下无正文)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琼、郭龙华

二〇二三年二月六日

[本页无正文，为《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琼

郭龙华

签署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